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
路1號9樓
承辦人：王淳正
電話：02-27258384
傳真：02-27598796
電子信箱
：cc0704@civil.tcg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三字第09730942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 (30942700A00_30942700_ATTCH1.doc、
30942700A00_30942700_ATTCH2.doc ，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弘道祠入祀要點」暨推薦表各1份，惠請踴躍推薦入祀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依入祀要點第3點之條件推薦入祀人選，並於本(97)年5月31日前填具推薦表2份，連同相關具體事蹟證明文件，送本市孔廟管理委員會(地址：臺北市大同區大龍街275號；電話：(02)2592-3934分機15，聯絡人：高凡茹)俾辦理後續審議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各區公所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北市文獻委員會、中央研究院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高雄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縣政府、臺北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臺南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孔孟學會、中國孔學會、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

副本：內政部(含附件)、教育部(含附件)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議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

97/03/17
10:39:39

(民政局代決)